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兴国县新识别监测对象的批复

江背镇党委、人民政府：

按照省、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我县通过建立每月监测会商、每月信息比对、每月研判处置机制，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根据你镇4月份拟上报的新识别监测对象名单，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同意将曾*华等3户14人列为2024年新识别监测对象，现批复如下，请你镇按程序予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并及时安排帮扶干部、落实帮扶措施。

附件：兴国县2024年本批次新识别监测对象名单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4月26日

附件

兴国县 2024 年本批次新识别监测对象名单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户主姓名	证件号码	人口数	风险类型	监测对象类别
1	江背镇	郑塘村	曾*华	362133*****1718	7	缺劳动力	突发严重困难户
2	江背镇	澄龙村	李*禧	362133*****1843	3	因病	脱贫不稳定户
3	江背镇	水沟村	李*银	360732*****1142	4	因残	脱贫不稳定户